

类别：A

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签发人：姚立军

西曲江函〔2021〕53号

对市政协十四届五次会议 第012号提案的复函

市民革：

贵单位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西安里坊文化建设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感谢贵单位对小雁塔历史文化片综合改造项目的关心和支持。贵单位所提几点问题和建议对小雁塔历史文化片区的综合改造具有较强的指导意义，我委认真研究，充分吸取，将在实施过程中予以采纳。

一、关于“应扩大整个项目包括新馆设计方案的意见征询范围”建议

在小雁塔历史文化片区综合改造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委

多次召开专家论证会，对项目相关设计方案进行论证，征询专家意见，并在实施过程中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

新馆设计方案意见征询问题，根据国家文物局《关于小雁塔保护规划意见的函》要求，暂不列入本次规划内容。

二、关于“缺乏统筹规划项目两侧朱雀路现状与项目整体风格的协调统一，项目南侧体育场北路建成后的交通，以及体育场北路南侧纳入小雁塔片区整体规划”建议

根据市政府专项问题会议纪要（2016年第145号），小雁塔历史文化片区综合改造项目范围东至长安路，南至体育场北路，西至朱雀大街，北至友谊西路区域，贵单位《建议》中所列区域，不在综合改造范围之内。目前，我委已对小雁塔片区的朱雀大街以东区域进行了提升改造，碑林区正在对体育场北路南侧区域进行提升改造。若后期其他单位对贵单位《建议》中所列区域进行规划，我委将积极配合，建议统筹规划项目周边交通和一定范围内风貌统一问题。

三、关于“现有拆迁规划的遗留问题（主要是拆不了的建筑）亟需解决。同时拟建的隋唐历史博物馆，缺少设立一个丝绸之路主题展厅，全面展现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特色历史文化”建议

关于现有拆迁规划的遗留问题，根据市政府专项问题会议纪要（2016年第145号），由碑林区负责做好项目用地征迁的保障工作。我委将积极协助碑林区，全力推动拆迁规划遗留问题的解决。

关于隋唐历史博物馆建设事宜，不在该项目范围内，已另行选址至大明宫区域，目前正在进行方案设计，我委将充分考虑丝绸之路主题文化的展现问题。

四、关于“应把拟定的设计方案进行公示，广泛征求市民意见。同时建议在小雁塔片区 DK12 商业开发用地（唐长安城第八横街的南北两侧）复建里坊古建群落，为游客呈现唐代的建筑、家居、艺术、服饰等日常生活全貌。具体的设计理念可以参考日本奈良的平成宫遗址博物馆。建议通过复建古建群落来规划安仁坊历史文化创意街区”建议

小雁塔片区 DK12 按照规划为商业用地，我委计划将这一区域打造成为彰显唐风唐韵的城市会客厅。经了解，市土储中心正在进行该地块土地出让方案的编制工作，后期我委将把此建议反馈给相关设计、建设单位，并广泛征求市民群众意见建议。

五、关于“在 DK12 商业开发用地区域发展实景演出、市集夜市、精品民宿、引入诚品书店业态”建议

对该区域的开发和未来运营管理，将由取得该区域土地使用权的建设单位具体实施，我委将把此建议反馈给相关建设单位，并与贵单位一起关注该区域的开发，为小雁塔历史文化片区的良好发展贡献积极力量。

六、关于“由市政府发起设立一支产业引导基金，有效带动围绕文旅产业的百亿级社会投资”建议

对此我委也将积极向市政府提出建议，全力完成上级安

排的相关工作，主动参与打造百亿级文旅产业的繁荣发展。

最后，再次感谢贵单位对我委的关注与支持，由衷恳请贵单位继续指导、监督和支持我们的工作。

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2021年7月1日

(联系人：蔡 渊

电 话：15332331694)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市政府办公厅（建议提案处）。